

第一章 文化概论

旅游文化是文化的一个分支 或称为文化的一个侧面。旅游文化学研究必然要建立在普通文化学的基础之上。文化是一个古老的词汇 文化学则是一门比较年轻的学科 可谓学派林立、见仁见智。有鉴于此 我们在探讨旅游文化之前 先对文化的一般性问题稍加阐释 借以廓清歧义 避免由于概念体系混乱而影响对旅游文化这一具体文化门类现象的理解和把握。本章首先力图回答“文化是什么”这么一个最基本的问题 然后阐述文化的结构、成因、特性和功能，旨在为深入探讨旅游文化的方方面面奠定良好的基础。

第一节 文化的概念

法国文化学家路易·多洛(Louis Dollet)曾作过一个颇有趣味的推断：如果用电子计算机对当今处于首要显著地位的词语或概念进行统计 同时定出其最优先者 那么“文化”一词将占着头等的位置。^①人们经常使用“文化”一词 但对文化概念的理解和使用至今仍仍是五花八门、莫衷一是。20世纪50年代 美国人类学家克鲁伯(A. Kroeber)和克鲁柯亨(C. Kluckhohn)在《文化 关于概念和定义的检讨》一书中罗列了从1871年至1951年这80年间出现的关于文化的定义 总计多达164种。据法国学者摩尔的统计，世界文献中有250种以上的文化定义，让人眼花缭乱、无所适从。难

[法]路易·多洛：《个体文化和大众文化》第1页 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

怪有人说文化圈子的圆心无处不在，而圆周哪儿也找不到。显然，对文化下一个绝对确切的定义是十分困难的。但是准确把握文化概念又是十分必要的。诚如美国人类学家克鲁柯亨在《文化概念》中所说：“对文化的描述可以和地图作个比较。地图显然不是一片具体的地块而是特殊地域的抽象表示。地图如果绘制得精确人们看了它就不会迷失途径。文化如果得到正确的描述人们就会认识到存在一种具有特殊性质的文化生活，认识这些性质之间的相互关系。”人类从野蛮到文明依赖文化进步，人类自身的成长靠文化教化，人类自身的生产、生活行为都要借助于文化包装。可以说，人类自身的存在价值和生存意义与文化之间的脐带联结是无法割舍的，把握文化、认识文化在某种程度上就等于把握人类、认识人类。

文化概念涵盖整个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我们只能通过了解不同时代、不同学科和不同学者对文化的描述来回答文化是什么这个最基本的问题。

早在先秦时期我国的典籍就开始将‘文’与‘化’联缀起来使用。《易·贲卦》中有‘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之句，‘天文’指自然规律，‘人文’指人伦社会规范。所谓‘人文化成天下’含有文化出于自然而又能驾驭自然的意思。西汉以后，文献中正式出现了‘文化’一词。刘向的《说苑·指武》中有‘凡武之兴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之句。晋束晰的《补亡诗》中也有‘文化内辑，武功外悠’之句。这里的‘文化’是指与武功相对应的文治教化的意思。总之在我国古代文献中‘文化’一词有着特定的辞意指向，大体只是就宗法王朝所实施的文治教化和社会伦理规范而言，并不具备现代意义的‘文化’蕴涵。对文化的这种理解，在我国一直保持到近代。

据专家们的研究，我们现在通用的‘文化’一词首先是日本学者在译介西方有关词汇时使用了导源于中国的‘文化’一词，然后

由留日学生再从东土把它引渡回国。经过这一番转折，“文化”一词被赋予更深广的意蕴。

从西文的语源来看，“文化”一词无论是德文的“kultur”还是英文的“culture”都源于拉丁文的“cultura”其原意为土地耕耘和作物培育。英文中的农业“agriculture”、园艺“horticulture”显然都源于“culture”。“culture”首先被用来指经过人们耕作后的田园。人类的开垦种植，是人类对外部自然世界有目的的改造活动，象征着人类文明生活的开始与演变。尔后与古代西方人从认识自然转向认识自身的逻辑转折相适应，“culture”一词也产生转义，在原意的基础上融进了“培养、教育、发展、尊重”等内容最终主要用来指称人类的精神领域。公元1世纪，古罗马政论家西塞罗（Cicero）使用了“耕耘智慧（culturementis）”一词其意与哲学等同。到了17至18世纪欧洲的思想家在更广泛的意义上使用“文化”一词用以指人类心灵、智慧、情操、风尚的化育其意与“education”、教化相近。

显然古代东西方对“文化”的理解有着十分明显的差异。古代中国人所谓“文化”的词源意义仅限于社会人伦方面而西方人使“文化”具备了双重意义：一是人对土地的耕作使外在自然人化；二是通过教育和培养的过程使人具有理想公民的素质，使内在自然人化。这种双重意义的文化含义正是现代意义上的文化含义的最初胚胎。

最早把文化作为专业术语使用的是英国人类学之父——泰勒（Taylor, 1832—1917）。他在1871年出版的《原始文化》一书中对文化作出如下的界定：“所谓文化或文明就其广义人类学意义上看是由知识、信念、艺术、伦理、法律、习俗以及作为社会成员的人所需要的其他能力和习惯所构成的综合体。”这一文化定义事实上并未揭示文化的内在本质，仅是把文化与总的人类社会遗传等同起来。尽管如此泰勒的定义却影响和启迪了不少思想家以至

于许多不同学派的学者对文化的更深挖掘蔚然成风，并沿着各自的研究视野以不同的方法对文化进行了颇有见地的阐述。克鲁伯等人曾把 1871 年至 1951 年间出现的 160 多种文化的定义归纳为以下五类：

——描述性的定义。这种定义方法把文化看作一个复杂的、包罗万象的整体，逐一列举各种文化现象，以此说明什么是文化。严格地说，这种方法只罗列了什么是文化，而没有回答文化是什么，未能深入揭示文化的本质。如上述泰勒的定义。

——历史性的定义。这种方法把文化解释为在社会中一代一代流传下来的社会遗产。这里不仅要考虑物质性的文化作品，而且要考虑这些作品产生和流传的过程。其注重的问题是说明文化的生成、来源以及文化存在和流传的因素。如林顿的定义：“文化是一种社会性的遗产。”

——规范性的定义。这种方法把文化具有的准则性、调整行动的特征作为研究重点来定义文化，注重反映每个人的行为方式的社会价值观念和行为准则。如索洛金等人的定义：“文化是生活方式的整体……包括意识、价值、规范此三者的互动与关联。”

——心理性的定义。这种方法把文化理解成为解决问题而进行的特殊调节的一种模式，强调学习某些文化习惯的观点。如福德的定义：“文化是一种学习过程，学习对象包括传统的谋生方式和反应方式，以其有效性而为社会成员所普遍接受。”

——结构性的定义。这种定义是针对“文化的模式或组织”的，其特点是把文化现象进行高度的抽象，从而可以具有广泛的内涵。如克鲁伯的定义：“文化是概括各种外显或内隐行为模式的概念。文化通过符号学习和传授，文化的基本内核来自传统，其中以价值观念最为重要。文化既是人类的创作产物，但又是制约、限制人类活动的重要因素。”

近几十年来，理论界对文化所下的定义变得更抽象化，这是为

了能从整体上把握文化。换言之，文化愈发被看作一种抽象的结构。由于各门学科的发展，人们对文化的理解越来越表现出多样性、复杂性、丰富性。下面列举的一些国家文化辞书中“文化”词条的表述可以反映出这种情况。

法国的《迈尔百科辞典》(1971)：“文化最初指土地的开垦及植物的栽培以后指对人类的身体、特别是艺术和道德能力和天赋的培养，亦指人类在征服自然和自我发展中所创造的物质和思想财富。”

《苏联大百科全书》(1973)：“文化是社会和人在历史上一定的发展水平，它表现为人们进行生活和活动的种种类型和形式以及人们所创造的物质和精神财富。文化这个概念用来表明一定的历史时代、社会经济形态、具体社会、氏族和民族的物质和精神的发展水平例如古代文化、社会主义文化、玛雅文化以及专门的活动或生活领域（劳动文化、艺术文化、生活文化）文化这个术语从较狭义的意义来看，仅指人们的精神生活领域。”

《美国大百科全书》(1973)：“文化是群体的行为模式和生活方式，是一切人群可观察的具有特色、表示各部落社会特性的一种特征群。”

《英国大百科全书》(1974)文化是“总体的人类社会遗产”，“是一种渊源于历史的生活结构的体系，这种体系往往为集团的成员所共有。……它包括这一集团的语言、传统、习惯和制度，包括有激励作用的思想、信仰和价值以及它们在物质工具和制造物中的体现。”

日本平凡社的《世界大百科事典》(1981)：“在人的生活方式中，通过学习从社会获得的一部分总称为文化。”

西班牙的《世界大百科全书》(1978)：“文化就是在某一社会里人们共有的由后天获得的各种观念、价值的有机整体，也就是非先天遗传的人类精神财富的总和。”

面对如此之多的文化定义，到底该怎样理解文化呢？

首先，文化是人的创造物而不是自然物，是一种社会现象而不是自然现象。文化的存在和发展是与人和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相联系的。文化是一种‘人化’的现象，文化的本质是人的本质的对象化，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外在显现。凡体现了人的智慧和实践创造力的事象均属于文化，否则就应排除出文化的范围。原始的山川草木不是文化，但经过人类按一定规则加工以后的广义上的园林、旅游景观是一种文化，海洋中的动物不是文化，但海洋馆里经人训练而能表演节目的海豚、海豹则体现了文化。

其次，文化是人类社会活动所创造的，是为社会所普遍具有和享用的，不是专属个人的。文化体现在普遍的或一般的社会生活方式、社会风俗习惯以及社会物质创造和精神创造物中，它不包括仅仅属于个人思想行为中的某些特殊的东西，但包括体现于个人思想行为中的具有普遍性的东西。文化从纵的方面来看，可以是某个时代的社会群体所具有的，从横的方面看，可以是某个国家、某个民族、某个集团作为社会群体所具有的。用菲利普·巴格比的话说：“文化就是那种在一个集团或一个社会的不同成员中反复发生的行为模式。所以，在我们的社会中，一个人先穿左右鞋的哪一只，是件无关紧要的事。如果一些个人有规律地做一事或另一事，我们就视之作为一种私人爱好或个人癖好。但是，我们社会中的全体或相当接近于全体的人都把钮扣钉在衣服的右片，这就是我们的一个文化特征了。”^①

再次，文化是人类智慧和劳动的创造，这种创造体现在人们社会实践活动的方式中，体现在所创造的物质产品和精神产品中。一种生活方式，一种行为模式，一种思维方式，一种风俗习惯，一件物质产品，一件精神产品，其所以说体现了一种文化，就在于它体现

或反映了人们的智慧和创造力量，从中可以看出人们智慧发展的水平和成就。我们说中国的万里长城、埃及的金字塔体现了文化，这并不在于它们的外在砖石材料，而在于它们所体现出的人类科学技术水平和审美观念的标准，在于它们所包含着人们的智慧和实践创造的力量。

文化是人类的产物 是人类实践活动的结果 是人类智慧和实践创造能力的结晶。它是一种精神性的东西 既体现在人们的精神活动和行为活动中，也体现在人们创造的各种精神产品和物质产品中。文化应该是一个总括性的概念 但人们在具体对待和使用这一概念的时候往往又自觉或不自觉地赋予它不同的外延。如果把上述各种文化的定义加以分类 我们就可以看出 对文化概念的理解和使用主要有描述性的和解释性的、广义的和狭义的区别。

描述性的文化概念重在罗列“人类创造积聚的财宝……书、画、建筑物和类似的东西，……语言、风俗、礼节、伦理、宗教和道德以及千百年来建设起的所有的东西”，仿佛文化是可以直接看到、感觉到和经历到的。

与此相反，解释性的文化概念是深入分析决定文化作品的思想方面和准则方面的上层建筑，也就是研究价值观念、动机模式、行为准则和意识等人类行为和行动的理性。

所谓广义的文化 泛指人类创造活动的总和 即人类学家赫斯科维茨提出的：文化是人类环境的人造部分。它包括显露在外的、人们可以直接感知的所谓‘显在文化’和不表现在外的由知识、态度、价值观等构成的所谓‘隐在文化’。概括地说 文化是与自然相对的，‘自然的人化’就是文化 所谓‘人化自然’就是文化的成果。

所谓狭义的文化，是指在一定物质资料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发生和发展的社会精神生活形式的总和。它并不与自然相对应 而是与社会经济基础及政治制度相对应，相当于广义文化的精神层面，特别是指称其意识形态。

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文化”还有更狭义的使用，即用来表示人们掌握和运用文字能力或接受教育的程度，有时也用来概指形象思维领域。不过，这一类通俗意义或实用性的“文化”概念很少为学术研究所涉及。

我们认为，对于“文化”这样一个多层面而又富有弹性的概念，不能做简单的、僵化的理解。本书所使用的文化概念，基本上是广义上的，但在某些地方又可能特指狭义的精神文化，读者可以从上下语脉中查辨出它们的区别。

第二节 文化的结构和类型

一、文化的要素及结构

文化是作为一种系统而存在的。任何一种文化都是由多种要素、按照一定方式或结构组成的有机整体。了解文化的结构系统，对于深入理解文化的内涵、认识文化运动的规律是十分必要的。

由于对文化概念的内涵和外延有不同的理解，学术界对文化的要素、结构有不同的看法。1945年，美国学者乔治·默道克(G. Murdock)罗列出小到发式、手势、卫生习惯，大到宇宙观、宗教信仰、法律、民俗等近70个所谓的文化变量。另两位美国学者哈里斯和莫伦的观点是一种文化由8个子系统组成，即家族关系、教育、经济、政治、宗教信仰、协会、保健和娱乐活动。大多数文化学家则认为，从广义的文化概念角度出发，每一种文化都有三个方面的要素，或者说三个不同的层面：一是文化的物质要素，也是文化的物质实体层面，一般称为物质文化，包括各种生产工具、生活用具以及其他各种物质产品；二是文化的行为要素，也是文化的行为方式层面，一般称为行为文化，包括行为规范、风俗习惯、生活制度等等；三是文化的心理要素，也是文化的精神观念层面，一般称为精

神文化、心态文化或观念文化,包括思维方式、思想观点、价值观念、审美趣味、道德情操、宗教情绪、民族性格等。

有人主张在上述三个层面中再分出制度文化层面来,它包括人类在社会实践中组建的各种社会规范、制度。事实上,制度文化可以视为行为文化的一种特殊表现,是行为文化的固定化、程式化,将其包含在行为文化层面中而不予单独分开是比较合理的。也有人提出,文化分为物质文化和非物质文化两个要素或层面即可,非物质文化又可分为三部分:一是调适于自然环境所产生的诸如哲学、自然科学、宗教、艺术等;二是调适于社会人为环境所产生的诸如语言、文字、风俗、道德、法律制度等;三是调适于物质文化所产生的如制造、使用器具和仪器的方法等。^①这种观点实质上将文化看得更广、分得更细,但与上述的三分法并无本质的分歧。

如果把文化整体视为立体的系统,那么其构成在一般情况下如图 1—1 所示。精神文化和行为文化是非物质文化。精神文化是最内层的,所以有时称为内在文化,而处于中层的行为文化和外层的物质文化通常统称为外在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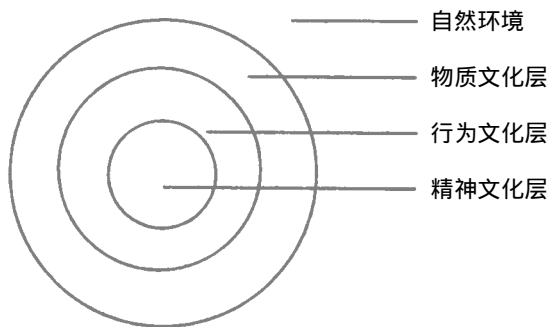


图 1—1 文化的结构

文化的三个层面之间存在着交互作用的关系。一般来说 精神文化是文化发展的动因，而价值观是文化的核心。“人为万物之灵”人最独特的灵性是能作价值选择 即能对客观事物作出判断和评估。价值观是一种相对稳定的价值选择趋向结构。价值观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它一旦形成 就在人的意识与无意识中起着或隐或显的支配作用。人们对活动的选择与参与的积极性直接决定于这些活动在人们的意识中是否具有最优的价值。价值的评断决定着社会中的人心所向、活动所趋 指导着人与人、人与自然关系中的行为方式。因此 行为文化是精神文化以价值观为核心 在人们行为活动中的体现 物质文化是精神文化通过人们的实践活动在物质产品上的体现。

二、文化的等级序列

多数人认为 文化的等级序列由小到大依次为文化特质、文化丛、文化模式、文化区。

（一）文化特质

文化特质是指一种具体的文化现象 是文化最小、最基本的单位。人类的智慧和实践创造能力的任何具体表现都是一种文化特质。例如 中国人吃饭用筷子 欧美人吃饭用刀叉 原始人住洞穴，现代人住楼房 中国人穿旗袍 日本人着和服 中国人的婚礼喜用红色，西方人则喜用白色。所有这些现象均可谓文化特质。

作为文化的最小单位 文化特质种类繁多。各种文化的细微差异往往是通过文化特质而表现出来的。文化特质的产生和消失会逐渐影响文化系统的运动和变化。文化特质的存在要受到整个文化系统的制约。随着文化系统的发展，有可能一种文化特质消失，而另一种文化特质产生。比如 辛亥革命之后 中国的封建文化趋于没落 中国男性脑后的辫子逐渐消失了 西装领带的打扮逐渐兴盛起来。

（二）文化丛

一种文化特质往往并不是单独存在的，而是同有关的文化特质互相联系在一起。一定文化特质的集合或组合称为文化丛或文化丛结。比如山东沿海地区的人以打鱼为生，编渔网，造渔船，喜赤脚，善游泳，从而形成一定的渔业文化丛结。沂蒙山区百姓多与石头打交道，住石头垒砌的房屋，走石板铺就的道路，用石碾石磨，善石刻石雕，如此形成石文化丛结。

文化丛是在一定自然条件下随着人们社会实践的深入和扩大而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从中可以看出不同人群文化之间的异同与联系以及文化发展的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

（三）文化模式

文化是按照一定的法则、秩序结构起来的。所谓文化模式就是指一个社会群体在长期的社会实践过程中形成的相对稳定的、各个层面有机组合的文化结构。文化特质、文化丛只是一个社会群体文化在某一质点、某一方面、某一局部的表现，文化模式则是反映一个社会群体在整体上的文化状况或面貌。

文化模式较之文化特质、文化丛有着较强的稳定性，一种文化特质或文化丛的产生或消失并不能立即引起整个文化模式的改变。但是，文化模式的稳定性也是相对的，当文化特质、文化丛的量变积累到一定程度，文化模式也会发生变化。

文化模式一旦定形，就具有了超越个体价值观念的性质，形成社会群体共同的价值观念和价值模式。个人的选择只有按照文化模式所确定的价值标准进行，才是合法的、规范的，才为社会多数成员所接受和承认，否则就会被社会视为无价值的，甚至遭到打击和排斥。学者们称这种现象为文化模式的排他性。文化模式的排他性还表现在对异文化的吸收与排斥也依照自身的价值尺度而定。按照自己的文化模式提供的框架去理解和评价他人的文化是文化甄别中的一个不可避免的过程。有人把这种现象形象地称为

“带着文化的有色眼镜”。这副有色眼镜使得人们经常倾向于吸收与自己文化相类似的文化。

文化模式具有一定的区域范围 通过对不同地区、不同民族文化模式的比较研究 可以看出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之间文化上的联系和区别，从而为人们相互之间的学习和交流活动（包括旅游活动）提供指导。

（四 文化区

文化区是一个空间概念，是指具有某种共同文化体系的人群所占据的地区。它有一定的文化中心和覆盖区域，有可以分辨的范围和边界，在区内具有相对的文化均质性。

文化区的分类方法很多，如以研究范围大小分为文化大区和文化副区（或称为文化亚区）以研究内容分为综合文化区和类型文化区 以文化特性分为形式文化区和功能文化区。综合文化区是指由多种相似文化要素组合而成的地理空间单位。人们通常将世界划分为十大综合文化区：欧洲综合文化区、大洋洲综合文化区、北美综合文化区、拉丁美洲综合文化区、西亚北非综合文化区、非洲综合文化区、东亚综合文化区、南亚综合文化区、东南亚综合文化区和太平洋综合文化区。每个区在人种、语言、历史、宗教、经济结构诸方面都各具特点。类型文化区是以某种文化要素为依据的分类方法。例如 按照宗教分出基督教文化区、伊斯兰教文化区、佛教文化区、印度教文化区、儒道教文化区、日本神道教文化区、传统宗教和萨满教文化区 按照建筑分出埃及建筑文化区、希腊建筑文化区、罗马建筑文化区、伊斯兰建筑文化区、印度及东南亚建筑文化区、中国建筑文化区等。

三、文化的不同分类

在文化的应用研究中，人们经常又对文化作一些具体的分类，出现了主文化和亚文化、雅文化和俗文化、文化和反文化等概念。

（一）主文化和亚文化

主文化和亚文化是相对而言的。大群体的共有文化相对于其中的小群体文化称为主文化。相对于大群体的共有文化来说，其中的小群体文化称为亚文化。如果将中华民族文化视为大群体文化即主文化的话，那么在这个主文化内部又有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不同阶层群体的亚文化，如内陆地区文化、沿海地区文化、汉族文化、藏族文化、满族文化……，城市文化、乡村文化、企业文化、校园文化等。如果将城市文化视为主文化，那么不同的城市又有不同的亚文化，如北京有所谓“京派文化”，上海有所谓“海派文化”。如果将京派文化视为主文化的话，其内又有老北京人的文化和新北京人的文化之别。

主文化和亚文化之间存在着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转化的关系。亚文化的发展要受到主文化的制约和限制，同时又可促进主文化的繁荣和发展。不同亚文化群体之间的交流或冲突，有可能导致文化的趋同或离异。亚文化能够转变为主文化。例如：在日本，许多大企业都有其独特的企业文化，它们不仅影响着企业所能控制的人，而且由于经济的发展，企业活动对国家社会事务的影响越来越大，原只用于企业内部的“质量管理”、“团队精神”现已成为整个日本社会的重要观念。在新加坡，随着工业化、城市化的加剧，城市文化逐渐由亚文化转变为主文化。

（二）雅文化和俗文化

雅文化和俗文化也是相对而言的。不同的人群，由于掌握语言文化能力水平的不同，形成不同的文化形态。语言文化程度高的群体的文化被称为雅文化或高雅文化。语言文化程度低的群体的文化被称为俗文化或通俗文化。

雅文化一般是社会中上层的文化，俗文化则流传于下层大众和市民阶层之中。在一定程度上，雅文化即精英文化，俗文化即大众文化。在我国古代社会，雅文化主要流行于统治阶级的生活圈

内 有“在朝的文化”之称 被誉为“阳春白雪” 俗文化植根于被统治阶级的生活土壤中 属“在野的文化” 被称为“下里巴人”。在当今社会 文化也有雅俗之别 但不再有阶级的标志。

雅、俗文化都有其产生和存在的历史或现实根据 简单地以雅俗来定优劣是不可取的。俗文化和雅文化互为同盟和补充 二者不仅不能割裂 而且有可能相互转化。从现实来看 雅俗文化都要发展 以满足人们生活的需要 适应社会进步的需要。使雅文化逐渐普及 俗文化逐步提高 是文化发展的两个主流。

（三）文化和反文化

在一个社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个群体形成一种文化并占据统治地位的情况下，同时还会存在一种与其完全相反和对立的文化 那么前者被称为文化 后者被称为反文化。

文化和反文化的对立是普遍存在的现象。列宁说过：“每一种民族文化中 都有两种民族文化。”其意指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文化对立。文化与反文化的对立并不一定都带有阶级的性质 而是反映积极和消极、开放和保守、进步和落后的对立 还有可能反映不同审美趣味之间的对立。所以 文化不一定是先进的 反文化不一定是落后的。比如 青年一代中的反传统倾向、艺术创作中的反文化思潮就很难予以定性。文化和反文化在旅游活动中亦有表现 应引起人们的重视。

第三节 文化的成因及基本特征

一、文化的成因

对于文化成因的认识 如同对文化的界定一样 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 存在着许多不同的观点。美国学者爱尔伍德在《文化进化论》一书中列举了自然环境说、种族说、特殊本能说、心理偶然说

等理论观点 其中自然环境说影响最广。这种观点认为 人类的文
化 像树上的果实一样 依照气候和其他地理条件而产生。自然环
境包括温度、雨量、地形以及动植物区系 以单向的因果关系强有
力地决定着人类行为和文化的过程。早在 18 世纪 法国启蒙思想
家孟德斯鸠就基本上持这种观点。他曾说 热带民族像老人一样胆
怯，其怠惰几乎总是使他们成为奴隶；寒带民族像青年一样勇敢，
这使他们能保持自由。又说：亚洲之所以出现了专制主义的大帝
国 是因为有较大的平原 而西欧受自然条件的影响 被分成了不
大不小的国家，由此形成自由民主的传统。19 世纪以来 欧洲的一
些学者进一步发展了自然环境说，极度夸大了自然环境在文化形
成中的作用，并促成了文化上的种族中心主义。

人类生存离不开自然环境，但是把自然环境与人的活动看作
单向的因果关系却是片面的。现代文化生态学家和文化进化论者
对文化的成因进行了深入的分析 他们指出 文化的基本特征固然
受制于外部的自然环境，但也离不开人类内部的各种因素的相互
作用。文化是集体智慧的结晶 没有群体生活 没有群体中各成员
之间的相互交流 是不能产生文化的。此外 劳动和分工也是创造
文化的手段和途径 是文化产生的直接原因。人类的语言是文化最
基本的形式和载体。

进一步而言 文化的产生和形成要经历实践和创造、学习和仿
效、概括和抽象、传授和教育的过程。人类为了更好地生存和发展，
在适应和认识自然的过程中，利用灵活的大脑和手足对自然进行
改造 产生了与原来不同的思想和行为 使自然“人化”或创造了
“人化的自然”。创造成果一旦得到人们的喜爱 就会被积极仿效学
习 继而成为一个或几个群体和地区的模式。在学习和使用新成果
的同时 人们又会对其加以分析、总结、概括和完整 逐渐形成一种
概念沉积在人们的头脑中。这种抽象化了的的东西 又会通过各种方
式传授给后代，保存下来并积累壮大起来。文化由此而生。

二、文化的基本特征

文化的基本特征 即文化的共性 主要表现在地域性、民族性、时代性、承袭性和变异性等方面。

(一) 地域性

文化的地域性即文化的地域差异性 或称为文化的地方性。人们大都知道东西方文化存在极大的差异。其实 就是在一个国家内部 文化的差异也是极易被感知的。我国古代有“五里不同风,十里不同俗”之说。林语堂先生曾在《吾土吾民》一书中以文学家的笔触指出:“南方与北方的中国人被文化纽带连在一起 成为一个民族。但他们在性格、体魄、习俗上的区别之大,不亚于地中海人与北欧日耳曼人的区别。”不同地域文化的差异性是如何形成的呢?《汉书·地理志》对此作过回答:“凡民函五常之性 而其刚柔缓急 音声不同 系水土之风气,……好恶取舍 动静之常 随君上之情欲。”用现代的术语解释 文化地域性的形成不外乎两种主要因素:一种是自然环境;一种是社会环境。自然环境虽然不是文化的唯一成因,但对文化的形成和发展起着重要的促进或限制作用,有什么样的自然环境就可能产生与之相适应的文化。居住在不同自然环境中的人们 其闲暇生活、交往生活、宗教生活的结构、范围和对象都会不同 以至形成带有浓厚地域特点的文化形式。由于地域的阻隔和人口构成的差别 不同地域的社会群体和社会组织不尽相同。这些不同的社会群体和社会组织从多方面影响着内部成员的生活方式 以至规定了该地域文化的特征 使文化在空间分布上的多样性进一步明显。

在一定环境条件下产生的文化 又会反作用于原生环境 使之发生变化 出现新的环境 进而使文化进一步分异。城市和城市文化的出现就是最好的例证。在文化产生、发展的过程中 原生自然环境的重要性将会逐步减弱,人为环境的影响逐渐增大。换言之,

随着人类改造自然能力的增强和人类相互交流的日趋频繁，如大众旅游的兴起和发展，文化的地域差异有逐渐缩小的趋势。比如：今天人们所看到的草原地区和农耕地区的文化差异，与昔日相比要淡化得多。城市与乡村文化上的距离似乎也在被拉近。此种变化将对人类包括旅游在内的多种行为活动产生诸多影响。

（二）民族性

世界上有许许多多的民族，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文化传统，使其与其他民族区别开来，这就是文化的民族性。文化的民族性和文化的地域性互为表现，每个民族都生活在特定的环境中，不同的环境造就了不同的生产、生活方式，形成不同的语言、文字、艺术、道德、风俗习惯，构成了不同的民族文化。民族分布的地域性又是文化地域性形成的原因之一。但是，民族文化一经形成，就会成为稳定性的因素，沉淀于一个民族之中，成为一个民族强有力的粘合剂与内聚力。即便共同的地域已经改变，不再具有相同的经济生活，人们同样不会立刻改变自己的民族文化认同和归属。因此，分布在不同地域的同一民族，其文化虽有一些变异，却有明显的同源性，从根本上可能是一致的。例如，有“马背上的部落”之称的吉普赛人、频繁迁徙的犹太人的文化都是跨地域存在的，同样，分布于世界各地的华人社区长期保留着炎黄文化传统。

民族的发展总体上可以分为血缘民族、文化民族和政体民族三个阶段。所谓政体民族，是指在一种政体下所形成的民族共同体。当前，这种政体一般是以国家为范围的。例如，中华民族就是由 56 个民族组成的政体民族。通常所说的文化的民族性，有时也指不同政体民族之间的文化差异。

随着民族之间的交往，不同的民族文化之间有了交融。相互间不断的吸收和认同，逐步使民族与文化的同体根基受到动摇。当今世界，许多文化已跨越了民族的樊篱。人类社会的发展，将会使更多的文化超越地域和民族的限制而广泛存在。但是，实现文化大同